

#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律師、辯護人預約接見申請單

申請人	姓名	律師				
	預約時間	年	月	日	時	分
	連絡電話					
	律師證編號					
被接見人	姓名		編號			
	身分證字號		繫屬案號			
	姓名		編號			
	身分證字號		繫屬案號			
	姓名		編號			
	身分證字號		繫屬案號			
	姓名		編號			
	身分證字號		繫屬案號			
	姓名		編號			
	身分證字號		繫屬案號			
備註：						
一、律師、辯護人首次辦理該收容人接見，需檢附委任狀或指派證明文件。						
二、預約接見請於接見 <u>前一日 17：00 前</u> 以傳真方式辦理。						
三、連絡電話：04-23891296#212；傳真：04-23828528。						